

收文編號：1070003877

議案編號：10703190710031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7年4月18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100 號之 1201

案由：勞動部函，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職業安全衛生署預算凍結第 2 目項下「人員維持」3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勞動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15 日

發文字號：勞職授字第 1070201099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ATTCH1

主旨：大院審查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第 15 款第 4 項本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預算，凍結第 2 目「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300 萬元，俟向大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一案，檢送書面報告資料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大院通過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辦理。
- 二、預算凍結決議如下（審查總報告第 1700 頁）：委員會決議（一）「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編列 3 億 4,443 萬 1 千元，凍結 300 萬元。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含附件）、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含附件）、立法委員吳玉琴國會辦公室、含附件、立法委員陳曼麗國會辦公室、含附件、立法委員王育敏國會辦公室、含附件、立法委員吳焜裕國會辦公室、含附件、立法委員林靜儀國會辦公室、含附件、立法委員邱泰源國會辦公室、含附件、立法委員徐志榮國會辦公室、含附件、

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9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立法委員許淑華國會辦公室、含附件、立法委員陳宜民國會辦公室、含附件、立法委員陳其邁國會辦公室、含附件、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含附件、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含附件、立法委員趙天麟國會辦公室、含附件、立法委員蔣萬安國會辦公室、含附件、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綜合規劃及職業衛生組、含附件

委1

勞動部關於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 107年度「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預算凍結案報告

大院審議本部主管107年度預算案，對職業安全衛生署「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預算作成決議，凍結300萬元，俟提出增列人員之工作要求、屬性及其合理薪資評估報告並向大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謹就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 一、為落實總統全國勞檢人力達千人之政見目標，行政院於106年4月20日同意本部所報「落實保障勞工權益檢查人力提升計畫」，核給本部職安署職員13人及聘用2人，合計15人，另外職員26人及聘用2人，合計28人部分，俟本部修正職安署編制表並經考試院核備後再核給。爰第一階段15人本部職安署已陸續進用完成，第二階段28人，本部刻正報院修正職安署編制表中，考量該等人員將於107年進用，故在該署107年「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預算較106年同一預算科目新增編列3,281萬5千元因應(平均每名職員約編列76萬3千元)，惟因該署編制表尚未核定，爰預算書之說明係暫列目前之員額數，謹予敘明。
- 二、上述新增員額，為本部職安署正式職員，其工作係執行該署所掌職業安全衛生檢查策略之規劃、推動與執行等業務，督促事業單位遵守勞動法令，保障工作者之安全與健康。
- 三、本項預算係為發放人員薪資所需，為免影響業務推動，確有動支之必要性，敬請惠予支持。

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9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